

#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不超过 1.5 亿元超募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 号：募集资金使用》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本保荐机构”）作为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士达”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委派保荐代表人张剑军和颜利燕，对科士达拟使用不超过 1.5 亿元超募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615 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9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42,5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58,871,814.09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883,628,185.91 元，较原募集资金计划 226,800,000 元超额募集了人民币 656,828,185.91 元。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深鹏所验字[2010]418 号《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5 年末，公司超募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超募资金承诺投入金额	累计已投入金额	备注
1	太阳能逆变器项目	6,300.00	6,368.02	见 1
2	精密空调项目	9,000.00	5,693.46	见 5
3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2,300.00	42,300.00	见 2、4、6、10
4	超募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4,403.74	见 8
合计		57,600.00	58,765.22	-

1、2011年1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太阳能逆变器项目的议案》，公司使用6,300万元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太阳能逆变器项目。本项目总投资为9,000万元，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科士达新能源有限公司进行实施。公司分别于2011年3月转出2,800万元和9月转出3,500万元完成对子公司的全部注资。截至2011年末，该项目已建成投产。

2、2011年1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确保公司实现经营目标，进一步扩大直销市场营销推广力度，重点拓展金融、电信、政府、税务等行业应用深度和广度，使用超募资金8,8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2011年6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4,000万元用于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11年12月02日将上述4,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次使用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完成。

4、2011年12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8,5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原材料的采购，开拓产品市场等经营性支出。该次使用的超募资金已于2012年2月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出。

5、2012年7月1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精密空调项目的议案》，公司使用9,000万元超募资金投资建设精密空调项目。2012年8月，该项目的投资资金已由原募集资金专户转入新设的专用募集资金账户。截至2013年末，该项目已建成投产。

6、2013年3月1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部分超募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0,0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意公司在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额度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部分超募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7、2014年2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不超过2.8亿元超募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拟在不超28,000

万元额度内使用超募资金择机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本方案相关事宜，授权期限为自议案经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2014 年 3 月 26 日，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该议案。2014 年，公司使用 26,175 万元购买了理财产品。

8、2014 年 2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超募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 6,077.96 万元（含各账户转出当日的利息收入，其中超募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 4,403.74 万元）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转入公司结算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办理了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

9、2015 年 3 月 1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不超过 2.8 亿元超募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拟在不超过 28,000 万元额度内使用超募资金择机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本方案相关事宜，授权期限为自议案经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2015 年 4 月 20 日，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该议案。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购买理财产品 13,225 万元。

10、2015 年 8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15,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 **二、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短期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基于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的超募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

具体情况如下：

### **（一）使用超募资金投资短期理财产品的原因**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短期理财产品，有利于充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 （二）理财产品品种

公司运用超募资金投资的品种为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投资品种不涉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30 号—风险投资》的规定，风险较低，而收益明显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是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高超募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理财手段。

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 （三）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

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

## （四）理财产品的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超募资金（含利息收入）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五）额度有效期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 （六）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 （七）信息披露

公司在每次购买理财产品后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该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等。

## （八）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不超过 1.5 亿元超募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5 亿元的超募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增加公司收益，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管理层具体办理，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 三、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及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	资金来源	产品期限	实际收益	披露日期及公告编号
1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16,700	超募资金	2015年4月23日 -2015年7月22日	205.89	2015年5月9日 2015-023
2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	10,300	超募资金	2015年4月24日 -2015年7月23日	126.99	2015年5月9日 2015-023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班车1号	8,000	自有资金	2015年5月7日 -2015年6月5日	30.86	2015年5月9日 2015-023
4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本收益凭证【金益求金90天264期】	3,000	自有资金	2015年5月13日 -2015年8月11日	36.99	2015年7月30日 2015-041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班车3号	744	超募资金	2015年5月22日 -2015年8月19日	8.26	2015年7月30日 2015-041
6	兴业银行人民币常规机构理财计划	10,000	超募资金	2015年7月23日 -2015年9月21日	60.82	2015年7月30日 2015-041
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班车2号	6,900	超募资金	2015年7月27日 -2015年9月24日	43.67	2015年7月30日 2015-041
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班车2号	9,343	自有资金	2015年7月27日 -2015年9月24日	59.13	2015年7月30日 2015-041
9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	10,400	超募资金	2015年7月28日 -2015年9月28日	68.90	2015年7月30日 2015-041
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班车1号	10,000	自有资金	2015年8月6日 -2015年9月7日	33.32	2015年10月21日 2015-064
11	广发银行“广赢安薪”保证收益款（B款）人民币理财计划	8,498	自有资金	2015年8月14日 -2015年10月15日	53.41	2015年10月21日 2015-064
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班车1号	752	超募资金	2015年8月27日 -2015年9月25日	2.16	2015年10月21日 2015-064
13	广发银行“广赢安薪”保证收益款（B款）人民币理财计划	10,000	自有资金	2015年9月8日 -2015年12月8日	93.49	2015年10月21日 2015-064
14	广发银行“广赢安薪”保证收益款（B款）人民币理财计划	10,000	自有资金	2015年9月23日 -2015年12月23日	93.49	2015年10月21日 2015-064
1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2015年JG809期	2,699	超募资金	2015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0日	24.97	2015年10月21日 2015-064
1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2015年JG809期	14,442	自有资金	2015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0日	133.59	2015年10月21日 2015-064
17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	10,500	超募资金	2015年9月29日 -2016年3月28日	未到期	2015年10月21日 2015-064
18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4,100	自有资金	2015年11月6日 -2016年1月5日	21.23	2016年3月12日 2016-008
1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按期开放	2,000	自有资金	2015年12月8日 -2016年1月13日	6.31	2016年3月12日 2016-008

	T+0 理财产品					
20	兴业银行“金雪球”2015年第21期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人民币理财产品E款	5,000	自有资金	2015年12月10日 -2016年1月15日	17.75	2016年3月12日 2016-008
21	广发银行“广赢安薪”保证收益款(B款)人民币理财计划	10,000	自有资金	2015年12月9日 -2016年3月9日	84.77	2016年3月12日 2016-008
22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1,500	自有资金	2015年12月22日 -2016年1月21日	3.58	2016年3月12日 2016-008
23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5,000	自有资金	2015年12月22日 -2016年3月21日	37.60	2016年3月12日 2016-008
24	广发银行“广赢安薪”保证收益款(B款)人民币理财计划	10,100	自有资金	2015年12月24日 -2016年3月24日	85.61	2016年3月12日 2016-008
2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班车1号	14,578	自有资金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月31日	39.62	2016年3月12日 2016-008
2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班车1号	2,725	超募资金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月31日	7.41	2016年3月12日 2016-008
27	广发银行“广赢安薪”保证收益款(B款)人民币理财计划	5,650	自有资金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2月1日	15.85	2016年3月12日 2016-008
28	珠海华润银行润金2号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2,020	自有资金	2016年1月7日 -2016年4月8日	未到期	2016年3月12日 2016-008
29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5,000	自有资金	2016年1月13日 -2016年4月12日	未到期	2016年3月12日 2016-008
3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按期开放T+0理财产品	3,000	自有资金	2016年1月13日 -2016年2月18日	8.28	2016年3月12日 2016-008
31	广发银行“广赢安薪”保证收益款(B款)人民币理财计划	10,000	自有资金	2016年2月2日 -2016年5月3日	未到期	2016年3月12日 2016-008
3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班车3号	2,732	超募资金	2016年2月3日 -2016年5月2日	未到期	2016年3月12日 2016-008
33	广发银行“广赢安薪”保证收益款(B款)人民币理财计划	10,084	自有资金	2016年3月10日 -2016年6月8日	未到期	2016年3月12日 2016-008

####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科士达拟使用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超募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注：截至公告日，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

建成投产)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2、科士达拟使用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超募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尚需提交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督促公司在实际使用前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确保该部分资金的使用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切实履行保荐机构职责和义务,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基于以上意见,本保荐机构对科士达本次使用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超募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事宜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 1.5 亿元超募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张剑军

\_\_\_\_\_

颜利燕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24 日